



广州市创新环境计划

2023

科普专题（科普品牌项目）
申报指南宣讲

CONTENT

目录



01 总体情况

02 项目要求

03 申报条件

04 申报限制

05 申报程序

06 申报材料

07 申报时间

08 注意事项



项目背景

自2016年以来，为落实市科普条例规定，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在创新环境计划中设立了科普专题，每年给予市财政稳定支持。其中围绕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讲解大赛等工作，我市已形成一批持续时间长、公众反响好、上级评价高的“科普品牌活动”。对已形成的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普品牌项目继续给予稳定资金支持，有利于保持我市在全国科普工作中的领先地位。

总体情况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

《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

《广州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

《广州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



项目类别：9个

立项数量：项目1—项目8支持不超过1项，项目9支持不超过11项

支持经费：200万元、100万元、10万元

支持方式：事前资助，立项后一次性资助

实施期限：1年，自2023年4月开始实施

申报系统：广州科技大脑



科技活动周

- 全国科普讲解大赛
- 全国科技活动周广州开幕式及创新嘉年华
- 粤港澳大湾区科普交流合作

科普品牌项目

- 珠江科学大讲堂
- 格致论道讲坛
- 科学达人秀
- 我身边的科技大咖&广州家庭创新电视大赛
- 广州地区科普讲解大赛 & 广州地区科学实验展演汇演选拔赛

基层科普服务

- “一区一品牌”



项目要求—项目1

2023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200万元）

申报对象：具备国家级科普讲解大赛组织策划实施工作经验的单位。

项目内容：

1. 根据科技部关于2023年科技活动周重大示范项目“全国科普讲解大赛”的要求，组织策划好2023年全国总决赛，协助提出大赛实施方案及舞台设计方案，做好大赛的组织发动和策划实施工作。
2. 总决赛要求通过电视台现场录播，通过网站、报纸和电视等媒体对比赛进行宣传报道，制作全国科普讲解大赛专题片。
3. 及时报送活动信息稿不少于30篇，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项目要求—项目2

2023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广州开幕式及嘉年华项目（200万元）

申报对象：具备省级（含副省级）以上地区科技活动周开幕式及嘉年华活动组织策划实施工作经验，且具有良好公众传播渠道的单位。

项目内容：

1. 按照全国科技活动周要求，结合广州市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的需要，策划组织实施具有广州特色和示范意义、参与性强的科技活动周主题广州分场系列活动，包括开幕式、嘉年华、科技开放日、科普展览、科学之夜等，开展科普研学、乡村振兴科普惠农、公众走进市科普基地等活动全年不少于10场。



项目要求—项目2

2023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广州开幕式及嘉年华项目（200万元）

项目内容：

2. 开展全国科技活动周科普援藏等对口科普帮扶活动不少于3次。
3. 做好科技活动周宣传报道，组织新闻通气会及公益广告宣传。
4. 按照科技部要求制作活动视频及宣传视频，不少于5条且每条不少于30秒。
5. 主流媒体报道不少于30条（含省级以上媒体不少于5条），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项目要求—项目3

2023年粤港澳大湾区科普交流合作项目（200万元）

申报对象：具有整合广州地区科普资源能力，并与粤港澳大湾区内科技馆建立长期良好合作关系的单位。

项目内容：

1. 推动广州与粤港澳大湾区内城市科普交流合作，与兄弟城市科技馆签订合作协议不少于3份，并全年联合实施不少于4场次主题活动。
2. 在广州市内组织不少于20场科普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活动。
3. 开展国内外科普交流活动不少于4次，进行广州科普资源传播展示不少于5次。
4. 及时报送活动信息稿不少于30篇，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项目要求—项目4

2023年“珠江科学大讲堂”项目（100万元）

申报对象：具备省级（含副省级）以上地区大型科学讲座组织策划实施工作经验，且自营省级（含副省级）以上纸质媒体的单位。

项目内容：

1. 围绕广州科技发展前沿及公众实际需求，全年组织策划实施不少于12期的专题讲座，邀请不少于8个领域的科技权威人物围绕相关专业进行科普主题演讲，在广州地区主流媒体开展专题宣传不少于12期，并实现线上线下传播。
2. 及时报送科普信息不少于20篇，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项目要求—项目5

2023年“格致论道讲坛”项目（100万元）

申报对象：具备国家级大型科技讲坛组织策划实施工作经验的单位，并与中国科学院具有长期良好合作关系。

项目内容：

1. 结合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特色，引入全国知名科学传播品牌在广州发展，依托中国科学院优质科普资源，组织策划认知度高、具有大湾区特色的科学文化讲坛不少于5场，打造有影响力的粤港澳大湾区科学文化交流讲坛品牌。
2. 邀请不少于25位嘉宾登台演讲；拍摄、制作和发布不少于20期嘉宾演讲视频，聚集不少于10个领域的科学文化传播者，发掘和培育大湾区科学传播明星。
3. 报送科普信息稿不少于20篇，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项目要求—项目6

2023年“科学达人秀”项目（100万元）

申报对象：具有省级（含副省级）以上地区科学实验类专题节目组织策划实施工作经验的单位，具备电视拍摄、录制和播放资质。

项目内容：

1. 要求节目具有互动性、参与性强、传播度广，包括：制作不少于26期面向青少年等对象的科普实验电视节目及视频，并在省级（含副省级）以上电视台及其他平台播出；
2. 汇总科普专家对科学实验的点评视频不少于26个；报送科普信息稿不少于20篇；
3. 制作系列节目宣传片、微视频在电视台、网站等平台播出，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项目要求—项目7

2023年“我身边的科技大咖”及 “广州家庭创新电视大赛”项目（100万元）

申报对象：具有省级（含副省级）以上地区科技人物专题节目及公众创新类电视大赛组织策划实施工作经验的单位，具备电视拍摄、录制和播放资质。

项目内容：

1. 通过融媒体科普方式，拍摄、制作和发布不少于10次科技人物专题报道；
2. 拍摄并发布不少于20家科普基地宣传视频；
3. 科技人物专题报道、科普基地宣传视频制作成系列节目宣传片在电视、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播出，并形成相对固定周期和频率；



项目要求—项目7

2023年“我身边的科技大咖”及 “广州家庭创新电视大赛”项目（100万元）

项目内容：

4. 建立媒体资源库，向相关科普机构无偿提供视频和文字共享服务；
5. 组织策划实施2023年广州家庭创新电视大赛，组织不少于4场线上结合线下的融媒体推广互动活动，组织1场年度决赛，进行电视录制、网络直播及微视频融媒体发布、精彩内容融媒体展播等宣传报道工作并进行播出。
6. 报送科普信息稿不少于20篇，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2023年广州地区科普讲解大赛及 科学实验展演汇演选拔赛项目（100万元）

申报对象：具备省级（含副省级）以上地区科普讲解大赛组织策划实施工作经验，负责广州市级社会科普组织建设管理工作不少于5年的单位。

项目内容：

1. 组织策划广州地区科普讲解大赛、科学实验展演汇演选拔赛，选拔优秀选手及项目参加国家大赛；通过融媒体渠道对大赛进行宣传报道。
2. 推进广州社会化组织建设，成员单位覆盖广州科普基地不少于90个，全年召开会员交流大会不少于2次，开展成员单位内部交流及国内外科普交流活动不少于4次，进行广州科普工作共同体传播展示不少于5次。
3. 及时报送活动信息稿不少于20篇，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项目要求—项目9

2023年广州市科普“一区一品牌”项目（10万元）

申报对象：获得项目实施所在区科技行政主管部门推荐的单位，每区推荐项目不超过1项。

项目内容：

1. 市区联动，引导各区发挥本区科技资源优势形成科普品牌项目。在2023年全国科技活动周期间，围绕活动周主题及全市重点活动，策划区域特色鲜明、参与性强、互动性好的主题活动，并形成本区科普品牌。
2. 报送科普信息稿不少于10篇，并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进行传播。



1. 牵头申报单位应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应在广州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领取《营业执照》，具有独立经营场所，以该分支机构的名义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1年（含）以上，且在广州地区“纳统”。
2. 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第1名）应为申报单位正式职工，除两院院士外年龄不超过60周岁（指196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项目实施期内在职。在职公务员、退休人员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
3. 申报单位、合作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未在科研诚信惩戒期内。



1. 市科技计划已立项竞争性项目不得再次申报，同一项目不得申报不同的科技计划类别，已获得国家级、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或市级其他部门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再次申报。
2. 项目申报单位存在到期未验项目的，不得新申报竞争性项目（申报单位为高校的，限制到二级院系，由高校负责审查）。

“到期未验”项目是指，在申报新市科技计划项目前，项目申报单位存在2022年1月15日前合同到期且未验收或终止的市科技计划竞争性项目的。



3. 申报单位为企业的同年度最多申报2项竞争性项目。
4. 作为项目主要承担人（项目组成员第2名和第3名），在研和当年新申报的市科技计划竞争性项目累计不得超过2项。

“在研”项目是指，在申报新市科技计划项目前，存在未完成项目验收流程或终止流程的竞争性项目。

5. 本专题对项目负责人当年项目申报数和项目承担单位自筹经费不作要求。



单位用户登录广州科技大脑，
完善录入单位信息基本情况。
申报人根据需要自行注册账号，
完善个人信息。

信息维护

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
进行认真审查，确保
申报质量，通过后提交至
组织单位审核。

单位审核

单位注册

申报单位、合作单位进入广州
科技大脑按要求完成单位用户
注册（新开户），获取单位用
户名及密码；已有单位用户账
号的，无需另行注册。

项目申报

申报人登录广州科技大脑，
选择该项目专题，在线填
写申报材料后，提交至申
报单位审核。

审核推荐

组织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
网上推荐。申报单位如需
修改申报信息可与组织单
位联系，经组织单位网上
推荐的项目不再退回修改。



1. 申报项目需在广州科技大脑填报提交《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及相关附件材料，其中需签字盖章的附件材料应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申报阶段不需要提交纸质材料。**
2. 申报单位为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须在单位注册前致函市科技局说明情况，并提供《营业执照》和纳统相关材料。
3. 与合作单位联合申报的项目，应**按照提供的模板签订合作协议**。协议应明确合作各方的合作方式、任务分工、知识产权归属、经费分配、收益分配及预期目标等内容。申报项目的合作事项应与合作协议相关内容一致。与市外单位联合申报的，主要成果转化地和实施地应在广州市。



4. 项目组成员中如有申报单位以外的人员（包括研究生），其所在单位即被视为合作单位，应当在项目申报书中填写合作单位信息。
5. 申报单位及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6. 本专题项目需提供具备承担对应项目的必要工作经验材料，并提供2023年项目框架性实施方案，且注明“本方案根据活动主办方要求进行完善修改”；其中**申报项目9（一区一品牌）应上传区科技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的唯一推荐函。**



申报单位

- 网上申报开始时间：2022年4月21日9时
- 网上申报截止时间：2022年6月8日20时

组织单位

- 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2022年6月15日20时



1. 广州科技大脑中申报书“申报单位基本情况”“合作单位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从单位信息模块中自动读取，请各单位管理员在申报项目前，尽早登录（注册）广州科技大脑填写完善，并确认“组织单位”是否准确。
2. 应合理安排项目申报书填报和材料提交时间，避免出现现在项目申报截止时间到期前平台网络繁忙耽误申报。
3. 项目申报受理和评审立项等信息可在平台系统上查询。



4. 项目申报人及申报单位需自行承担包括知识产权纠纷在内的潜在风险。
5. 项目申报人和申报单位须认真仔细阅读申报指南各项要求，并按申报指南要求在广州科技大脑提交申报材料，不接收补充提交申报材料。因材料缺失或不符合要求、错过申报时间节点等原因，导致未成功申报的责任由项目申报人和申报单位自行承担。
6. 以上所有项目应按本指南所列名称作为申报项目名称，**项目9（一区一品牌）**申报名称应对应实施所在行政区。



- **接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 **申报系统注册及信息维护咨询电话**：83588209（戴老师）
-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83124114、83124194（系统操作指引参见：<https://gzsti.gzsi.gov.cn/pms/index.html#/news?type=czzn>）
- **业务咨询**：83124156、83124055、83124053，联系人：陈丹妮、王春艳、张静（引进智力管理处）
- **综合咨询**：83124036，联系人：陈良（资源配置与管理处）



各区科技行政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所在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	地址
越秀区	赵凡博	37623599 13650798707	越秀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越秀区先烈中路 83号凯城华庭 7楼高新技术科
海珠区	吴霆宇	89088603	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海珠区泰沙路 555号 612办公室科技创新科
荔湾区	杨蕴怡	81376806	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荔湾区东漵南路东漵南村 638号 5楼 507室科技科
天河区	谢瑾	38622894	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天河区天府路 1号 2号楼 1104室
白云区	李晖	80736030 13724806607	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白云区黄石东路 323号 12楼 1205室
花都区	罗燕红	36881333	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花都区天贵路 67号 5楼 501室
番禺区	吴卓婉	84888313	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番禺区市桥街清河东路口岸大街 11号科技发展科
南沙区	黄学欣	39910438	南沙区科学技术局	南沙区凤凰大道 1号 D栋 2楼科技创新处
从化区	戚杰 枝成 刚	87926183	从化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从化区口岸路 4栋 4楼科技发展科
增城区	潘桂枫 陈海鑫	82683362 18928067415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香山大道 2号 214室
黄埔区	司昱涛	83491565 15902037966	黄埔区科学技术局	黄埔区科研路 12号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科学城基地 1楼 K101室



谢谢！